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SIT WI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捷榮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根據百慕達法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19)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 中期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收入為329.0百萬港元，較2021年同期的361.3百萬港元減少8.9%。
-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為112.7百萬港元，較2021年同期的145.9百萬港元減少22.8%。
- 毛利率由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40.4%減至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4.3%。
-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溢利為21.0百萬港元，較2021年同期的38.3百萬港元減少45.2%。
- 純利率由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0.6%減至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6.4%。

* 僅供識別

中期業績

捷榮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下文所載2021年同期的比較數字。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2021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收入	4	328,983	361,288
銷售成本		<u>(216,331)</u>	<u>(215,409)</u>
毛利		112,652	145,879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4	4,508	1,240
銷售及分銷開支		(45,947)	(56,796)
行政開支		(41,848)	(39,273)
其他開支淨額		(2,775)	(2,195)
融資成本	5	<u>(402)</u>	<u>(382)</u>
除稅前溢利	6	26,188	48,473
所得稅開支	7	<u>(5,161)</u>	<u>(10,167)</u>
期內溢利		<u>21,027</u>	<u>38,306</u>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u>21,027</u>	<u>38,306</u>
		港仙	港仙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9		
基本		2.92	5.32
攤薄		<u>2.92</u>	<u>5.32</u>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1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期內溢利	<u>21,027</u>	<u>38,306</u>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隨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匯兌差額：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異	<u>(11,735)</u>	<u>2,034</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9,292</u>	<u>40,340</u>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u>9,292</u>	<u>40,340</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2年6月30日

	附註	於2022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2021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196,327	168,951
無形資產		153	220
已付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按金		13,007	9,38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508	1,530
遞延稅項資產		1,619	2,194
		<hr/>	<hr/>
非流動資產總值		212,614	182,278
流動資產			
存貨	11	153,145	166,606
貿易應收款項	12	100,103	124,79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1,485	16,657
衍生金融工具		681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2,726	272,114
		<hr/>	<hr/>
流動資產總值		508,140	580,168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3	65,925	89,940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36,673	44,254
衍生金融工具		—	443
計息銀行借款	14	12,261	3,174
租賃負債		11,231	12,593
應付稅項		6,559	2,303
		<hr/>	<hr/>
流動負債總額		132,649	152,707
		<hr/>	<hr/>
流動資產淨值		375,491	427,461
		<hr/>	<hr/>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588,105	609,739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2022年6月30日

		於2022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2021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8,492	13,338
遞延稅項負債		7,027	7,881
非流動負債總額		15,519	21,219
資產淨值		572,586	588,520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15	72,073	72,073
儲備		500,513	516,447
權益總額		572,586	588,520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捷榮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Victoria Place, 5th Floor, 31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 10, Bermuda。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新界葵涌葵德街15-33號葵德工業中心第1座11樓F-J室。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於期內從事下列主要業務：

- 加工及分銷咖啡、茶及相關配套產品
- 加工及分銷售急凍食品
- 銷售及出租咖啡機及茶機

2.1 編製基準

本集團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包含年度財務報表規定的所有資料及披露，故應與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覽。該等財務報表乃以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衍生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量。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約整至最接近千港元。

2.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

除於本期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下列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者貫徹一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的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的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8年至2020年的年度
改進

概念框架的提述

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虧損合約 — 履行合約的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隨附之說明例子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的修訂

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及影響於下文載述：

-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修訂本以2018年6月頒佈的引用財務報告概念框架取代引用先前財務報表編製及呈列框架，而毋須大幅度改變其規定。該等修訂亦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就實體引用概念框架以釐定構成資產或負債的內容的確認原則增設一項例外情況。該例外情況規定，對於可能屬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或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1號範圍內的負債及或然負債而言，倘該等負債屬單獨產生而非於企業合併中產生，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實體應分別參考《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或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1號，而非概念框架。此外，該等修訂澄清或然資產於收購日期不符合確認條件。本集團已對2022年1月1日或之後發生的業務合併前瞻性地採納該等修訂。由於期內概無因發生業務合併產生該等修訂範圍內的或然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概無任何影響。
- (b)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的修訂本禁止實體從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中扣除資產達到管理層預定的可使用狀態（包括位置與條件）過程中產生項目的任何出售所得款項。實體必須將任何該等項目的出售所得款項及該等項目的成本計入損益。本集團對2021年1月1日或者之後提供使用的物業、廠房和設備項目追溯應用該等修訂。由於在2021年1月1日或之後並無出售可供使用的財產、廠房及設備時所產生的該等項目，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概無任何影響。
- (c)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的修訂本澄清，就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評估合約是否屬虧損性而言，履行合約的成本包括與合約直接相關的成本。與合約直接相關的成本包括履行該合約的增量成本（例如直接勞工及材料）及與履行合約直接相關的其他成本分配（例如分配履行合約所用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折舊開支以及合約管理及監管成本）。一般及行政成本與合約並無直接關連，除非根據合約明確向對手方收取費用，否則不包括在內。本集團已對其於2022年1月1日尚未履行其所有責任的合約前瞻性地採納該等修訂及概無識別虧損合約。因此，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概無任何影響。

(d)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8年至2020年的年度改進載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相應闡釋範例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的修訂本。適用於本集團的修訂詳情如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澄清實體於評估新增或經修改金融負債的條款是否與原始金融負債的條款有實質性差異時所包含的費用。該等費用僅包括借方與貸方之間。本集團已對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修改或交換的金融負債前瞻性地採納該修訂本。由於期內本集團並無對財務負債進行修改，故該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概無任何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刪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相應闡釋範例13中出租人有關租賃物業裝修的付款說明。這消除了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在處理租賃激勵方面的潛在混淆。

3.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按產品及服務劃分業務單位，兩個可呈報的經營分部如下：

- (a) 餐飲策劃服務（「餐飲策劃服務」）分部加工及分銷咖啡、茶及相關配套產品、售賣食品及餐飲、咖啡機及其他相關產品及出租咖啡機及茶機；及
- (b) 食品（「食品」）分部買賣急凍食品。

管理層個別監察本集團的經營分部業績，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決定。分部表現乃根據可呈報分部溢利／虧損（即計量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評估。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的計量方式與本集團除稅前溢利貫徹一致，惟有關計量並不包括利息收入、總辦事處及企業開支以及非租賃相關融資成本。

分部資產不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其他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資產，此乃由於該等資產以組別基準管理。

分部負債不包括其他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負債，此乃由於該等負債以組別基準管理。

分部間銷售及轉讓乃按當前市價參考向第三方進行銷售的售價進行交易。

	餐飲策劃服務 千港元	食品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分部收入(附註4)			
銷售予外部客戶	<u>321,680</u>	<u>7,303</u>	<u>328,983</u>
分部業績	32,346	(847)	31,499
<i>對賬：</i>			
利息收入			1,016
企業及未分配開支淨額			(6,246)
融資成本(不包括租賃負債利息)			<u>(81)</u>
除稅前溢利			<u>26,188</u>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及攤銷	20,226	564	20,790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回	(11)	—	(11)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1,160	109	1,269
貿易應收款項撇銷	74	—	74
存貨沖減至可變現淨值	805	26	831
存貨撇銷	429	15	44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	168	—	168
資本開支*	<u>55,487</u>	<u>—</u>	<u>55,487</u>

* 資本開支包括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51,394,000港元以及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按金4,093,000港元。

於2022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分部資產	491,461	16,746	508,207
<i>對賬：</i>			
分部間應收款項對銷			(24,004)
企業及未分配資產			<u>236,551</u>
資產總值			<u>720,754</u>
分部負債	140,569	26,266	166,835
<i>對賬：</i>			
分部間應付款項對銷			(24,004)
企業及未分配負債			<u>5,337</u>
負債總額			<u>148,168</u>

	餐飲策劃服務 千港元	食品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分部收入(附註4)			
銷售予外部客戶	352,894	8,394	361,288
分部業績	55,738	(730)	55,008
對賬：			
利息收入			843
企業及未分配開支淨額			(7,304)
融資成本(不包括租賃負債利息)			(74)
除稅前溢利			48,473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及攤銷	19,113	107	19,220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回	(567)	(131)	(698)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86	47	133
貿易應收款項撇銷	443	—	443
存貨沖減至可變現淨值	840	74	914
存貨撇銷	483	90	57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收益	(6)	—	(6)
資本開支*	10,464	7,454	17,918

* 資本開支包括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13,515,000港元以及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按金4,403,000港元。

於2021年12月31日(經審核)

分部資產	484,819	19,851	504,670
對賬：			
分部間應收款項對銷			(18,287)
企業及未分配資產			276,063
資產總值			762,446
分部負債	166,073	20,736	186,809
對賬：			
分部間應付款項對銷			(18,287)
企業及未分配負債			5,404
負債總額			173,926

地理資料

(a)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1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香港	209,945	222,204
中國內地	112,829	135,164
其他	6,209	3,920
	<u>328,983</u>	<u>361,288</u>

上述收入資料乃根據客戶所在地呈列。

(b) 非流動資產

	於2022年	於2021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香港	119,810	83,998
中國內地	89,677	94,556
	<u>209,487</u>	<u>178,554</u>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乃根據資產所在地呈列，並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及金融資產。

4. 收入及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收入

本集團客戶合約收入的明細分析如下：

	餐飲策劃服務 千港元	食品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貨品或服務類別			
銷售咖啡、茶及其他相關配套產品	309,977	—	309,977
銷售急凍食品	—	7,303	7,303
出租咖啡機及茶機的租金收入	11,703	—	11,703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u>321,680</u>	<u>7,303</u>	<u>328,983</u>
地區市場			
香港	202,959	6,986	209,945
中國內地	112,512	317	112,829
其他	6,209	—	6,209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u>321,680</u>	<u>7,303</u>	<u>328,983</u>
收入確認時間			
於某時間點轉移貨品	309,977	7,303	317,280
於某段時間轉移服務	11,703	—	11,703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u>321,680</u>	<u>7,303</u>	<u>328,983</u>

	餐飲策劃服務 千港元	食品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貨品或服務類別			
銷售咖啡、茶及其他相關配套產品	343,592	—	343,592
銷售急凍食品	—	8,394	8,394
出租咖啡機及茶機的租金收入	9,302	—	9,302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u>352,894</u>	<u>8,394</u>	<u>361,288</u>
地區市場			
香港	214,188	8,016	222,204
中國內地	134,786	378	135,164
其他	3,920	—	3,920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u>352,894</u>	<u>8,394</u>	<u>361,288</u>
收入確認時間			
於某時間點轉移貨品	343,592	8,394	351,986
於某段時間轉移服務	9,302	—	9,302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u>352,894</u>	<u>8,394</u>	<u>361,288</u>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1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1,016	843
政府補貼*	1,576	107
匯兌差異淨額	798	—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收益淨額	883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收益	—	6
其他	235	284
	<u>4,508</u>	<u>1,240</u>

* 政府補貼主要指於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的保就業計劃之下授出的補貼。概無與該等補貼有關的未履行條件或者或然事項。

5.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1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銀行借款利息	81	74
租賃負債利息	321	308
	<u>402</u>	<u>382</u>

6.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而達成：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1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已售存貨成本 [^]	196,141	197,592
折舊 [^] ：		
使用權資產	7,332	6,588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13,399	12,573
	<u>20,731</u>	<u>19,161</u>
無形資產攤銷	59	59
未計入租賃負債的租賃付款	215	268
匯兌差異淨額*	(798)	510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回*	(11)	(698)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1,269	133
貿易應收款項撇銷*	74	443
僱員福利開支 [^] ：		
薪金、工資、津貼及花紅	54,107	59,130
退休金計劃供款(界定供款計劃)	3,238	2,864
	<u>57,345</u>	<u>61,994</u>
存貨沖減至可變現淨值*	831	914
存貨撇銷*	444	57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收益)*	168	(6)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收益)／虧損淨額*	(883)	320

* 該等款項計入簡明綜合損益表之「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或「其他開支淨額」內。

^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銷售成本為216,331,000港元(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15,409,000港元)及包括已售存貨成本196,141,000港元(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97,592,000港元)、折舊開支8,436,000港元(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7,997,000港元)，以及僱員福利開支6,951,000港元(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6,135,000港元)。

7. 所得稅

根據百慕達的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支付任何百慕達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期內在香港賺取之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6.5%)計提，惟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除外，該公司屬利得稅兩級制的合資格實體。該附屬公司的首2,000,000港元(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000,000港元)應課稅溢利按8.25%(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8.25%)的稅率繳稅，餘下應課稅溢利按16.5%(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6.5%)的稅率繳稅。中國內地應課稅溢利之稅項乃按25%(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5%)的稅率計算得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1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 — 香港		
期內支出	2,857	4,768
即期 — 中國內地		
期內支出	2,510	4,175
過往期間(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22)	28
遞延	(184)	1,196
	<u>5,161</u>	<u>10,167</u>
期內稅項支出總額	<u>5,161</u>	<u>10,167</u>

8. 股息

本公司於報告期間確認及宣派的股息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1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報告期間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2020年末期股息 — 每股普通股4.00港仙	—	28,829
2021年末期股息 — 每股普通股3.50港仙	25,226	—
	<u>25,226</u>	<u>28,829</u>
報告期末後宣派股息：		
中期股息 — 每股普通股1.76港仙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3.19港仙)	12,685	22,991
	<u>12,685</u>	<u>22,991</u>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已參考2022年8月18日之720,731,512股已發行股份計算。

9.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期內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綜合溢利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720,731,512股(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720,609,147股)計算得出。

期內每股攤薄盈利的計算乃基於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綜合溢利及(i)每股基本盈利所用的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及(ii)視作行使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以轉換為普通股而假設已無償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1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u>21,027</u>	<u>38,306</u>
	千股	千股
股份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720,732	720,609
攤薄影響 —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購股權	<u>—</u>	<u>53</u>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720,732</u>	<u>720,662</u>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購置51,681,000港元的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7,049,000港元)及確認使用權資產932,000港元(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7,725,000港元)。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出售賬面淨值為475,000港元(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52,000港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截至2022年6月30日，使用權資產19,227,000港元(2021年12月31日：25,436,000港元)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存貨

	2022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1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原材料	96,567	99,450
在製品	625	954
製成品	55,953	66,202
	<u>153,145</u>	<u>166,606</u>

12. 貿易應收款項

	2022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1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109,260	133,002
減值	(9,157)	(8,211)
	<u>100,103</u>	<u>124,791</u>

本集團與其客戶訂立之交易條款主要以信貸為主，惟新客戶則通常需要貨到付現。信貸期一般為30至120天。每位顧客均設有最高信貸額度。本集團致力嚴格控制未清償應收款項，並設立信貸監控小組以降低信貸風險。逾期結餘由管理層定期檢討。本集團並無就其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作出其他信用提升。貿易應收款項並不計息。

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按發票日期並扣除虧損撥備計算)如下：

	2022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1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30天內	47,707	67,730
31至60天	28,390	35,056
61至90天	13,871	13,438
91至120天	6,946	6,765
121至180天	2,119	1,174
超過180天	1,070	628
	<u>100,103</u>	<u>124,791</u>

13. 貿易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2022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1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1個月內	58,645	87,452
1至2個月	4,471	1,768
2至3個月	284	706
超過3個月	2,525	14
	<u>65,925</u>	<u>89,940</u>

貿易應付款項為免息及一般於30至60天內結付。

14. 計息銀行借款

	2022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1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		
信託收據貸款 — 無抵押	<u>12,261</u>	<u>3,174</u>

15. 已發行股本

	2022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1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法定：		
2,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u>200,000</u>	<u>2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720,731,512股(2021年12月31日：720,731,512股) 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u>72,073</u>	<u>72,073</u>

本公司的法定及已發行股本變動概要如下：

	附註	股份數目	股本 千港元
法定：			
於2021年1月1日、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1月1日及2022年6月30日		2,000,000,000	2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21年1月1日		720,444,312	72,044
行使購股權時發行股份	(a)	287,200	29
於2021年12月31日、2022年1月1日及2022年6月30日		720,731,512	72,073

附註：

- (a)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287,200份購股權隨附的認購權已按每股0.594港元的認購價行使，以致發行287,200股每股面值為0.10港元的普通股，現金代價總額(扣除開支前)約為170,000港元。行使購股權後，378,000港元已從購股權儲備轉移至股份溢價賬。

16.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本公司設有一項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統稱「該等計劃」)，以鼓勵及獎勵對本集團營運的成功有所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與購股權計劃的條款相似，惟(i)不能再根據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當日(即2018年5月11日)(「上市日期」)前制定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及(ii)購股權的行使價及行使期不同除外。該等計劃的詳情載於本公司就其股份在聯交所上市而發佈日期為2018年4月30日的招股章程。

該等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本集團其他僱員。該等計劃於2017年12月15日獲批准及採納。除另行註銷或修訂外，購股權計劃有效期將自上市日期起計為期10年。

購股權並不賦予持有人權利可享有股息或於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表決。

購股權計劃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購股權已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或同意授出。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以下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購股權於期／年內已發行：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購股權數目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購股權數目
期／年初	—	—	0.594	348,800
期／年內行使	—	—	0.594	(287,200)
期／年內沒收	—	—	0.594	(61,600)
期／年末	—	—	0.594	—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行使購股權於行使日期的加權平均股價為每股0.594港元。

17. 關聯方交易

- (a) 除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詳述的交易、安排及結餘外，期內本集團與關聯方根據雙方共同協定的條款訂有下列關聯方交易：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1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支付予一間關聯公司的租賃開支(附註)	—	930

附註：本公司董事及實益股東黃達堂先生為該關聯公司的控股股東。

- (b)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1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8,299	8,024
退休金計劃供款(界定供款計劃)	415	393
	<u>8,714</u>	<u>8,417</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捷榮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是香港、澳門及中國內地領先的綜合企業對企業（「B2B」）咖啡及紅茶餐飲策劃服務供應商，為商業客戶提供一站式咖啡及紅茶餐飲策劃服務，涵蓋整個咖啡及紅茶採購、加工及分銷價值鏈。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總收入為329.0百萬港元，較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61.3百萬港元減少32.3百萬港元或8.9%。餐飲策劃服務分部的收入由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52.9百萬港元減少31.2百萬港元或8.8%，至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21.7百萬港元，主要由於來自香港及中國內地的收入減少所致。食品分部的收入由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8.4百萬港元減少1.1百萬港元或13.1%，至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7.3百萬港元，主要由於來自香港的收入減少。儘管毛利隨著收入減少，而毛利率由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40.4%減少至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4.3%。

業務前景

新冠病毒疫情已在香港肆虐兩年多，第五波疫情尤為嚴重，持續了大半年的時間。此外，中國多個城市在年初因爆發疫情而封城。上述種種均持續對本集團的業績表現造成莫大的影響。

由於預期香港將放寬海外旅客入境限制和社交距離措施，預計包括餐飲業在內的許多行業將開始恢復正常業務。儘管市場狀況不景氣，但本集團的業務自2022年5月起開始重拾升軌，銷售及利潤率均呈上升趨勢。適當控制成本及開支下，本集團預計下半年的利潤率將開始趨於穩定。

在過去六個月，本集團已進行一系列改進措施，包括升級SAP系統以加強客戶關係管理及市場評核系統，從而加強對市場及客戶信息的掌握，使本集團能夠及時適應變化。數據顯示，由於出現疫情，客戶的消費模式和市場趨勢已起了變化。香港的線上銷售穩定增長，企業對客戶(B2C)的銷售與幾年前相比亦重拾發展動力。基於這些分析，本集團一直調整其銷售及營銷策略，以滿足不斷更迭的市場需求。

中國業務一直是本集團計劃投放力量的另一焦點。上半年，在挑戰重重的營商環境中，本集團加強了在營銷、銷售及供應鏈等不同方面的營運能力，以支持其發展計劃。

在疫情的威脅下，本集團將繼續保持警惕，並因應政府施政及市場反應的變更，靈活制定策略。儘管如此，本集團依然對其長遠前景充滿信心，並將未雨綢繆，捕捉更多商機。

財務回顧

收入

本集團的收入由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61.3百萬港元減少32.3百萬港元或8.9%至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29.0百萬港元。減少主要由於本集團的咖啡、茶及奶類產品的收入減少，而有關產品銷量下滑主要由於香港新型冠狀病毒爆發第五波疫情以及中國內地執行封城措施所致。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由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15.4百萬港元增加0.9百萬港元或0.4%至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16.3百萬港元。銷售成本增加主要由於餐飲策劃服務產品的原材料成本增加。

毛利及毛利率

由於上文所述，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45.9百萬港元減少33.2百萬港元或22.8%至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12.7百萬港元。本集團的毛利率由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40.4%減少至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4.3%。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由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2百萬港元增加3.3百萬港元或275%至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4.5百萬港元。增加主要由於香港特別行政區保就業計劃下授出的政府補貼及衍生金融工具出現公平值收益所致。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56.8百萬港元減少10.9百萬港元或19.2%至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45.9百萬港元，主要由於(i)營銷及推廣開支減少；及(ii)物流開支減少，整體上與收入減幅一致。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9.3百萬港元增加2.5百萬港元或6.4%至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41.8百萬港元。增加主要由於僱員開支及折舊增加所致。

其他開支淨額

本集團的其他開支淨額由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2百萬港元增加0.6百萬港元或27.3%至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8百萬港元。增加主要由於以下各項的增加：(i)存貨沖減至可變現淨值；(ii)撤銷存貨；及(iii)預期交易應收款項信貸虧損。

融資成本

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由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0.4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0.4百萬港元。增加主要由於以下各項的利息上升：(i)計息銀行借款的未償還結餘的銀行借款；及(ii)租賃負債。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0.2百萬港元減少5.0百萬港元或49.0%至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5.2百萬港元，主要由於香港及中國內地除稅前溢利減少。本集團的實際所得稅率由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1.0%減少至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9.7%。

期內溢利及純利率

由於上文所述，本集團期內溢利由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8.3百萬港元減少17.3百萬港元或45.2%至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1.0百萬港元。本集團的純利率由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0.6%減少至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6.4%。

資本開支及承擔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產生物業、廠房及設備添置51.7百萬港元(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7.0百萬港元)。本集團產生的資本開支與收購物業有關。

於2022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為17.1百萬港元(2021年12月31日：9.6百萬港元)，主要包括本集團的咖啡烘焙系統的生產機器資本開支的相關合約。

借款

於2022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借款總額為12.3百萬港元(2021年12月31日：3.2百萬港元)。

或然負債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未能就兩間位於中國內地的倉庫(成本分別為0.7百萬港元及0.6百萬港元)取得房地產所有權證，該兩間倉庫在過往年度已悉數折舊。在完成建設相關倉庫並開始使用前，本集團未有在施工前取得所需的建設工程規劃許可及建築工程施工許可，亦未完成向相關機關備案所需的竣工報告，因此相關機關可能要求本集團拆卸該項建設，並可判處最高達人民幣1.3百萬元(相當於1.5百萬港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1.3百萬元(相當於1.6百萬港元))。經考慮相關機關的現行慣例及本集團法律顧問提供的意見後，本公司董事相信相關機關施加罰款的機會不大。此外，本公司董事認為，拆除兩間倉庫的成本對本集團並不重大。因此，並無就相關負債計提撥備。

訴訟事宜

於2020年4月，本集團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對一名第三方提起法律訴訟，指控其侵犯商標及不正當競爭。於2022年7月，本集團獲中國上海市浦東新區人民法院裁定勝訴。截至本公告日期，該名第三方已對一審判決提出上訴。

資產負債比率

於2022年6月30日，基於計息銀行借款總額除以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為2.1%(2021年12月31日：0.5%)。資產負債比率上升乃主要由於計息銀行借款的未償還結餘增加。

外幣風險

本集團承受交易貨幣風險。有關風險主要源自營運單位以其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進行買賣而產生。本集團大部分外幣採購交易以美元計值。另一方面，銷售及支銷則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管理層密切監察本集團的外匯風險。本集團將考慮就重大外幣風險採取外幣對沖政策。

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市場利率變動風險主要與本集團的浮息銀行借款有關。本集團監察利率敞口，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信貸風險

本集團僅與經認可且信譽良好的第三方進行交易。本集團的政策規定，所有擬按信貸期進行交易的客戶，均須接受信貸核實程序。此外，本集團持續監察應收款項結餘，並無面對重大的壞賬風險。

本集團其他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來自對手方違約，最高敞口相等於該等工具的賬面值。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目標為確保有充足資金以滿足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求。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一直維持現金池系統，透過集團內公司間賬戶於內部平均分配剩餘的流動資金。視乎各資金協議的具體要求而定，本集團營運公司可直接由本集團的往來銀行或間接透過本公司取得資金。

人力資源

於2022年6月30日，本集團分別於香港及中國僱用193名及227名(2021年12月31日：207名及235名)僱員。

薪酬組合通常參考資歷、經驗、表現及市場條款而制定。本公司亦採納購股權計劃，以激勵重要僱員。

於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向其僱員提供多類培訓，內容涵蓋職業安全培訓及機器控制培訓等操作技能，及管理系統及商業知識等專業知識，確保有效落實本集團的業務策略。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股份(「股份」)於2018年5月11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待超額配股權(定義見本公司就上市而發佈日期為2018年4月30日的招股章程)獲全數行使及扣除包銷佣金及所有相關開支後，本公司就上市發行及發售股份的所得款項淨額(「所得款項淨額」)為232.6百萬港元。

誠如2021年3月4日公佈，鑑於(其中包括)新冠病毒對東南亞市場及經濟狀況的不利影響，以及區內經濟復甦存在不確定因素，董事會已議決修訂當時尚未使用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將原本指定用作拓展至東南亞的所得款項淨額改為用於：(i)加強業務組合；及(ii)一般營運資金。董事會認為，改變所得款項淨額用途將令本集團以更有益及有效的方式動用其財務資源。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3月4日的公告，以了解所得款項淨額用途的變動。

所得款項淨額的原定分配、所得款項淨額於2022年1月1日經修訂分配後的結餘、由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止期間內所得款項淨額的使用情況、於2022年6月30日的未使用所得款項淨額及使用餘下所得款項淨額之預期時間表如下：

	原定分配	於1月1日的 結餘	期內 使用情況	於2022年 6月30日的 未使用金額	使用餘下所得款項淨額之 預期時間表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加強業務組合	93,044	8,346	(6,683)	1,663	於2022年12月31日前
機器及設備的資本投資	46,522	—	—	—	不適用
擴充至東南亞	23,261	—	—	—	不適用
產品客製化及開發	23,261	13,250	—	13,250	於2023年12月31日前
支持銷售及營銷	23,261	—	—	—	不適用
一般營運資金	23,261	—	—	—	不適用
總計	<u>232,610</u>	<u>21,596</u>	<u>(6,683)</u>	<u>14,913</u>	

於本公告日期，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已存入香港持牌銀行以作銀行結餘／定期存款。

中期股息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董事會已議決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宣派中期股息每股1.76港仙（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3.19港仙），於2022年9月21日（星期三）支付予2022年9月6日（星期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

為確定股東收取上述中期股息的資格，本公司將於2022年9月6日（星期二）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進行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收取中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適用過戶表格須不遲於2022年9月5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供登記。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21及3.22條及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D.3條訂立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鄧貴彰先生（主席）、王文輝先生及陸恭正先生。審核委員會與管理層共同審閱本公司採納的會計政策及常規以及討論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本集團於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此外，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根據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報表」對本集團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進行審閱。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取得的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就已發行股份維持足夠的公眾持股量(即至少25%已發行股份由公眾人士持有)。

報告期後事項

董事並不知悉於2022年6月30日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有任何須作出披露的重大事件。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謹守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提供透明度及承擔對其股東及持份者的責任，以增強投資者信心。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文(倘該等條文適用)，惟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有關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職位應予區分及不應由同一人士出任。黃達堂先生(「黃先生」)目前為本公司的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負責制定本集團的整體業務發展策略及規劃。考慮到黃先生自1978年以來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管理，董事會認為，由同一人士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職位，有助本公司執行業務策略，盡量提升其業務運作的效率。

儘管如此，董事會須不時檢討有關架構，並於適當情況下考慮適當調整。董事會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各自擁有足夠的獨立性及背景及經驗豐富，故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已於當前安排就權力及授權、問責及獨立決策取得平衡，並為其股東權益提供足夠保障。此外，審核委員會如認為有需要，可隨時直接聯絡本公司的外部核數師及獨立專業顧問。因此，董事認為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於此情況下屬適當。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其證券買賣守則（「守則」），不會較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所要求的標準寬鬆。守則亦適用於擁有或接觸價格敏感資料的特定組別僱員。已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且全體董事均確認，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彼等已遵守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刊發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twcoffee.com)刊載。本公司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將適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刊載。

承董事會命
捷榮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黃達堂先生

香港，2022年8月1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六名董事。執行董事為黃達堂先生、樊綺敏小姐及金振邦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鄧貴彰先生、王文輝先生及陸恭正先生。